

##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新聞稿】

保訓會從「關懷」、「平等」、「安全」出發，打造無障礙的身心障礙特考訓練

日期：110年3月25日

發稿單位：培訓發展處

新聞聯絡人1：宋處長狄揚

電話：02-82367101

新聞聯絡人2：陳科長嬋薇

電話：02-82367111

---

為落實憲法、身心障礙者權益保護法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等對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之保障，提供身心障礙者擔任公職之機會，我國自民國85年起開辦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保訓會今天在考試院第13屆第28次會議，針對身心障礙特考訓練辦理情形進行專案報告，保訓會為協助身心障礙特考錄取人員完成考試訓練，本於「重視個別差異」、「尊重個人意願」及「循序漸進」等原則辦理身心障礙特考訓練，設計「多元彈性」的學習模式。

保訓會表示，鑑於身心障礙特考性質特殊，本項考試基礎訓練部分，採「雙軌訓練，擇一參加」之模式，提供身心障礙特考受訓人員平等參訓機會，受訓人員可審酌個人身心狀況選擇「實體課程訓練」或「網路線上學習訓練」，並鼓勵其優先參加實體課程訓練；其中實體課程訓練以「安全學習」為首要，保訓會所屬國家文官學院積極建置無障礙軟硬體設施，並採「融合教育」精神，讓身心障礙特考錄取人員與一般受訓人員併班受訓；選擇「網路線上學習訓練」者，保訓會特別配合實體課程配當表錄製線上學習課程，並提供「實體課程」的書面教材，另由實務訓練之用人機關提供無障礙「學習設施(備)」，協助他們在上班時間完成規定之學習時數及課程測驗。

保訓會指出，身心障礙特考錄取人員至用人機關實務訓練部分，保訓會每年都會辦理身心障礙特考實務訓練用人機關輔導員及人事人員講習，量身設計課程以提升實務訓練輔導成效。109年在既有的線上課程外，特別再製作「障別特質介紹與職務再設計」、「職場需求與支持」以及「職業重建與輔導技巧」等3門數位課程，以實體與線上之混成學習(Blended learning)方式，充實學習資源，提升輔導員及人事人員之學習成效。另經實際瞭解，身心障礙特考實務訓練受訓人員中，部分障別仍有輔具、無障礙設施(備)、職業重建及輔導之需求，為瞭解受訓人員適應情形及實務訓練機關是否落實無障礙職場友善環境，保訓會每年也會辦理實務訓練機關實地訪視，偕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地方政府社政及勞政機關，共同做重點實地訪視，以即時提供受訓人員輔具及職業重建等相關協助。本項專為身心障礙公務人員「客製化」的培訓方案，前曾榮獲美國人才發展協會(ATD)2016年最大獎項「卓越實踐獎」(Excellence in Practice Award Winner)之肯定。

考試院院長黃榮村及與會考試委員於會中表示，肯定保訓會辦理身心障礙特考訓練的努力；實務訓練機關輔導員及人事人員對於受訓人員職場適應與專業能力之提升，具有關鍵重要性，請保訓會持續加強渠等之輔導知能與技巧，使其得以因應不同障別給予相對之協助；實體課程基礎訓練對於促進社會融合及提升身心障礙特考錄取人員職場適應力有很大的助益，應持續充實完善的無障礙軟硬體設施(備)。保訓會將針對相關意見進行研議，並將持續精進多元及彈性的基礎訓練學習模式；另將積極輔導各實務訓練機關考量受訓人員身心障礙因素之特殊需求，協助身心障礙特考受訓人員完成考試訓練，順利轉銜為正式公務人員。